

《公共图书馆法》视角下的高校图书馆法治建设路径研究

戴莹

(合肥工业大学图书馆, 合肥 230009)

摘要:《公共图书馆法》的颁布为我国公共图书馆的建设和发展提供了重要依据,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文化权益,也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完善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此背景下,开展高校图书馆法治建设研究是填补整体图书馆法律制度体系的重要方面。以分析《公共图书馆法》的意义为出发点,结合其中蕴含的法治内涵,探讨该法的颁布对高校图书馆的重要影响,并从高校图书馆的实际情况出发,研究高校图书馆法治建设路径,为探索新时代高校图书馆“法治化”道路提供一定参考。

关键词:公共图书馆法;高校图书馆;法治化

中图分类号: G251 **文献标识码:** A

高校图书馆是我国图书馆事业中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高校教学和科研服务的任务,是培养人才和进行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在我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重要时期,随着全面依法治校和国家“双一流”战略的部署和实施,对高校的治理体系和法治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在此背景下,《公共图书馆法》的颁布为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建设提出了新的参照体系,思考并剖析《公共图书馆法》所蕴含的法治内涵,按照高校图书馆的特点和高校的依法治校要求,开展高校图书馆法治建设的研究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不仅是促进高校内部治理法治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推动我国图书馆事业法治建设的重要环节^[1-3]。

1 《公共图书馆法》的意义及其法治化内涵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是继《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之后的公共文化领域的又一部重要法律,弥补了我国文化立法的“短板”,填补了我国图书馆事业在国家立法层面的空白,为我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强国提供重要的支撑^[4,5]。《公共图书馆法》自2008年文化部正式起草立法文本到颁布实施,实现我国几代图书馆人为之奋斗的梦想,标志着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有了根本的法律保障。

1.1 《公共图书馆法》的意义

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十九大报告中的“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被明确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十四条基本方略之一,报告也指出“没有高度的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的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公共图书馆法》在十九大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之际,适时将文化自信写入法案,以保障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运用法治理念对公共图书馆的事业进行了立法,对解决当前社会主要矛盾,推动公共图书馆事业和全面依法治国,进一步坚定文化自信,保障公民基本的文化权益都具有重要意义。这部法律是党的十九大之后出台的第一部文化类的法律,也是我国第一部图书馆的法律。该法对公共图书馆的设立、运行、服务以及相关法律责任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为公共图书馆事业发展制定了基础的法制框架,并为公民基本文化权益的保障

提供了法律依据。《公共图书馆法》所包含的法治特点,对于完善我国文化法律体系,推动整个图书馆事业的法治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时代意义^[6]。

1.2 《公共图书馆法》的法治化内涵

法治是人类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法治”不同于“法制”,法制是社会规范的范畴,是“法律制度”的简称,而法治是治理的范畴,其含义是“通过法律的治理”来约束权力、保障权利,实现政治的制度化^[7,8]。在国家全面依法治国的进程中,《公共图书馆法》蕴含的法治化内涵则为各级图书馆提供了最高依据。

首先,《公共图书馆法》的法律权威性。作为首部图书馆界的法律,公共图书馆法以宪法为依据,将公共图书馆的基本原则和发展方针以法律的形式加以确立,并提出公共图书馆是社会主义文化重要组成部分,要以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其宗旨,在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方面充分发挥作用。在公共图书馆的发展建设方面,各级人民政府中要承担规划、建设管理的责任,并积极保障经费^[9,10]。这些都能够体现出其法律权威性。其次,《公共图书馆法》的人民性。公共图书馆法,以人民为中心,对公民基本文化权益加以保障,有助于公民科学文化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的不断提高。公共图书馆要始终遵循平等、开放、共享的服务原则,向社会公众免费提供文献查询借阅、公益讲座和国家规定的各类服务项目等。同时,《公共图书馆法》规定要建立覆盖城乡、便捷实用的公共图书馆服务网络,要将全民阅读作为重要任务。这些都体现了该法的人民性,法治社会的人民性最大的特点就是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以保障人民的根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后,《公共图书馆法》的平等性,公共图书馆法明确了国家和各级政府的责任,在该法第二章第十四条就明确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设立公共图书馆,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充分利用乡镇(街道)和村(社区)的综合服务设施设立图书馆,服务城乡居民。第四章第三十四条中规定,政府设立的公共图书馆应当设置少年儿童阅览区域,开展面向少年儿童的阅读指导和教育活动,也应当考虑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特点,积极创造条件,提供适合其需要的文献信息、无障碍设施设备和服务等。这些内容无疑体现出该法的平等性法治特性,任何人都可以平等地享受公共图书馆服务而不受歧视^[11-14]。

2 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方向和意义

高校图书馆是高校文献信息资源中心,承担着为高校培养人才和助力科研的任务,也是校园文化和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基地。随着国家建设“双一流”现代大学的战略目标的颁布,在《高等教育法》的指引下,实现依法治教和依法行政,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是高校现代化发展的方向。同样,作为高校重要部分的图书馆不仅要实现法治化,也要助力高校实现法治化^[15]。

2.1 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方向

高校图书馆的发展始终是与高校的现代化发展相适应,高校在不断完善治理体系,提高

治理能力的过程中,按照《高等教育法》实现高校的依法治校。高校图书馆作为一个融合了教育培养、行政管理、科研服务等多功能的综合基地,也依据《高等教育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在不断地完善其管理和服务的法治化。高校图书馆应当承担起推动发展高等教育事业和科教兴国战略的责任,积极发挥其在教育学生、服务科研、拓展社会服务功能和传承文化创新等方面的作用,这是其法治化的最终目的。《公共图书馆法》的颁布是作为高校图书馆法治化的重要参考,尤其是高校图书馆社会功能实现的法律保障。

2.2 高校图书馆法治化的意义

2019年颁布的《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中提到,依法治校、依法治理是实现国家教育现代化的方向。营造依法治校的校园文化氛围,不断提高高校依法治校的能力,是目前高校亟需解决的问题。高校图书馆的功能和作用,使其在高校法治化的进程中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首先,教育现代化下,实现高校图书馆法治化是高校全面依法治校中的不可缺少的环节。其次,利用高校图书馆的育人功能,建立特色法律资源数据库,实现师生的普法教育,营造依法治校的文化氛围。最后,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也是高校图书馆实现其社会功能最大化,尤其是在“高校图书馆面向社会开放”的争论性问题方面。当然,更深远的意义则是在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华文化遗产等方面对青年一代的影响上。

3 《公共图书馆法》对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影响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以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为主题,确立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推进“依法治国”是涉及中国各领域、各方面的一项政治任务,具体到高等学校层面,就是全面推进依法治校,提升大学治理的法治化水平^[16]。在此背景下,《公共图书馆法》的适时颁布及其体现的“法治化”内涵,对推进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进程,进而提升大学治理能力,促进国家整体图书馆事业的发展都有着重要意义。

3.1 高校图书馆把握发展方向

高校图书馆作为学校的文献信息资源中心,是校园文化和社会文化建设的重要基地。一直以来高校图书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履行着教育职能和信息服务职能,承担着高校的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文化传承、社会服务等任务。而《公共图书馆法》的颁布为高校图书馆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必要的法律依据。该法中指出图书馆事业的发展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的方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发展中国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高校文化是我国社会主义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育学生学习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阵地,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方略的进程中,高校图书馆对于《公共图书馆法》的法治化内涵的认识,有助于更加准确把握发展方向,促进依法治校的良性发展,提升现代大学法治化进程。

3.2 高校图书馆实现自身价值

《公共图书馆法》中规定，公共图书馆是社会主义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当推动、引导、服务全民阅读作为重要任务。该法也明确指出，支持公共图书馆加强与学校图书馆、科研机构图书馆以及其他类型图书馆的交流与合作，支持学校图书馆向社会公众开放。而参照《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章程》，高校图书馆作为学校文化和社会文化建设的重要基地，要积极参与各种资源的共建共享，发挥信息资源优势和专业服务优势，为社会服务。党的十八大以来，全民阅读取得了跨越式发展，国家也先后发布了《全民阅读“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全民阅读促进条例（征求意见稿）》，以此提高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素质。高校图书馆在《公共图书馆法》的引领下，积极推动全民阅读，让高校图书馆成为全民阅读的先锋阵地，鼓励大学生成为阅读的传播者，增加高校图书馆的社会参与度，在助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进程中实现自身价值^[17]。

3.3 高校图书馆提升建设水平

高校图书馆自《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以下简称《规程》）颁布实施以来，在学校中的地位有所提高，《规程》中指出，图书馆的建设和发展应与学校的建设和发展相适应，其水平是学校总体水平的重要标志^[18]。但《规程》不同于与法律，其仅仅是一个行政规范性文件，而且是一个缺乏上位法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共图书馆法》则不同于《规程》，从立法的角度对公共图书馆的建设提出了要求，如公共图书馆应当根据其功能、馆藏规模、馆舍面积、服务范围及服务人口等因素配备相应的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工作人员，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图书馆的建设，建立合理的总分馆，加强数字资源建设、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文献资源信息共享平台等。上述这些建设方面的法律规定，对于高校图书馆的建设和发展无疑具有重大指导意义，对高校图书馆的信息化建设、馆员信息素养和整体馆舍建设等都起到了促进作用。

3.4 高校图书馆规范管理服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公共图书馆法》的法治理念，为保障公民的基本阅读权益，公共图书馆遵循平等、开放、共享的要求向社会公众提供服务，该法规定了涵盖文献信息查阅、场地空间的开放共享、公益讲座与阅读推广等的公共图书馆的服务内容，规定应当通过阅读指导、读书交流、演讲诵读、图书交换共享等形式来推广全民阅读。公共图书馆充分考虑少年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特点，设置相应区域，提供配套设施，依法为社会公众提供优质服务。《公共图书馆法》也规定了相关责任主体的法律责任，涉及读者隐私、文献信息、人员设施等方面的问题，这些内容从立法层面的规范性、制度性以及保障执行的长期性和强制性，为高校图书馆规范管理服务提供了权威的参考借鉴^[19]。

4 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建设路径

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全面落实依法治国方略，高校也在全方位地推进全面依法治校，积极进行高等教育深化改革，不断提高高校内部治理法治化。高校图书馆作为高校重要的部

门，负责传承文化、促进教学、保障科研、培育学生等重要任务，加快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建设，有利于推动高校依法治校的全面落实。

4.1 加强《公共图书馆法》宣传，推动高校图书馆法治化进程

高校图书馆的工作一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的规范性下运行与发展，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2015年教育部印发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对高校图书馆的工作提出了新的目标和要求。新《规程》第三十三条中强调：“图书馆应制定相关规章制度，引导用户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共道德”。而《公共图书馆法》作为我国首部颁布实施的图书馆专业法律，标志着我国图书馆事业正式走上法制化的道路。高校图书馆应当积极宣传《公共图书馆法》，将法律中“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作为核心要义加以贯彻落实，引导用户知法守法，积极推动《公共图书馆法》的法治概念与《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的融合，将高校图书馆的法治化作为内容在《高等教育法》和《大学章程》中得到体现^[20]。

4.2 开展普法教育，增强高校馆员和师生的法治意识

习近平指出，法律是成文的道德，道德是内心的法律，强调要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道德自觉。《公共图书馆法》也明确指明，政府设立的公共图书馆应当根据自身条件，为国家机关制定法律、法规、政策和开展有关问题研究。高校图书馆应当充分利用自身文献资源开展相关的普法教育，加强图书馆馆员的法律知识培训，特别是《公共图书馆法》、《知识产权法》、《网络安全法》等与图书馆工作相关的法律。同时，图书馆要充分发挥其作为高校师生教育阵地的作用，参考《公共图书馆法》中“读者应当遵守公共图书馆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公共图书馆秩序，爱护公共图书馆的文献信息、设施设备，合法利用文献信息；借阅文献信息的，应当按照规定时限归还”，积极开展法律知识讲座、法治文化展、法律专题文献库等普法活动，确保高校图书馆的稳定有序运行，不断增强高校师生的法治意识，促进高校依法治校氛围的形成，为现代大学的法治化进程发挥作用^[21]。

4.3 健全规章制度，规范高校图书馆的服务管理

全面依法治校的进程中，高校图书馆担任着重要角色，作为教育实现的“第二课堂”，要按照学校依法治校的总体规划，结合实际情况，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合理的规章制度。《公共图书馆法》对公共图书馆的运行方式、服务内容、管理和保障机制、工作人员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并提出“国家支持公共图书馆加强与学校图书馆、科研机构图书馆以及其他类型的图书馆的交流与合作，开展联合服务”，这对高校图书馆的服务运行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指出“图书馆应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保护用户合法、平等地利用图书馆的权利，健全服务体系，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效益和用户满意度”，“高等学校应推动图书馆严格遵循相关的专业标准，不断完善业务规范和考核办法，改

进和优化业务管理”，上述这些都要求高校图书馆健全规章制度，规范服务管理，从而进一步推进高校图书馆的立法进程^[22]。

5 结语

《公共图书馆法》的颁布，势必推动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的快速发展，促进文化领域继续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进程。认真学习贯彻《公共图书馆法》，深刻领会其中所蕴含的法治内涵和要素，结合高校图书馆的实际情况，积极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升服务水平，探索新时代高校图书馆“法治化”道路。同时，在《公共图书馆法》的影响下，充分发挥高校图书馆在保障公民基本权益、提高科学文化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传承人类文明，坚定文化自信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最终实现图书馆的价值。

参考文献

- [1] 柯平.《公共图书馆法》的时代性和专业性[J].图书馆杂志,2017,36(11):7-11.
- [2] 廖武山.公共图书馆法对高校图书馆的影响与对策[J].江苏科技信息,2018,35(01):10-13.
- [3] 马广见.全面依法治国视阈下的高校依法治理[J].法学杂志, 2017,38(09):1-9.
- [4] 陆晓曦.从全面保障到具体落实:《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和《公共图书馆法》重点内容比较分析[J].图书馆,2018(04):1-6.
- [5] 彭丽明.高校法治文化建设的困境与出路[J].科教文汇(下旬刊),2017(07):1-3+16.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17 (06)
- [7] 申晓娟,李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立法侧记(上).图书馆建设,2018(1):7-18.
- [8] 徐牡娥.关于我国《公共图书馆法》的立法基础问题分析[J].图书馆研究,2018,48(03):29-33.
- [9] 曹光新.《公共图书馆法》视野下的图书馆法治建设[J].图书馆学刊,2018,40(01):20-24.
- [10] 胡娟.中国文化立法的一座丰碑——柯平教授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J].图书馆工作与研究, 2018(1):5-11.
- [11] 蒋永福,孙红娟.《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基本信息解读——基于“明确性信息”和“期待性信息”的解读[J].图书馆建设,2018(01):44-47+53.
- [12] 王一杰.依法治校背景下高校法治教育的方向[J].教育探索,2017(03):54-57.
- [13] 柯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全面保障我国公共图书馆体系化建设[J].图书馆建设,2018(01):19-23+36.
- [14] 周荣红.《公共图书馆法》实施背景下的全民阅读保障机制研究[J].图书馆学刊,2017,39(12):33-36.
- [15] 苏春景, 张济洲.《高等教育法》修改亮点和大学治理法治化[J].中国高等教育, 2017:53.
- [16] 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规程[J].大学图书馆学报,2016,34(02):5-8.
- [17] 韩继章.加强图书馆法制建设,告别“低谷”[J].高校图书馆工作,2018,38(02):91-92.
- [18] 金武刚.全面构建现代公共图书馆制度——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的学习与研究[J].图书与情报,2018(01):49-62.

- [19] 殷泓. 我国出台公共图书馆法促进全民阅读[N]. 光明日报,2017-11-05(001).
- [20] 《全民阅读“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发布 [J].国家图书馆学刊,2017,26(01):22.
- [21] 胡娟. 中国文化立法的一座丰碑—柯平教授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J].图书馆工作与研究,2018(01):5-11.
- [22] 申晓娟,李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立法侧记(上)[J].图书馆建设,2018(01):7-18+29.

The Legalization of University Librar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ublic Library Law

DAI Ying

(Hef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Hefei 230009, China)

Abstract: Public Library law has pointed out the development direction of the library, which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protecting the citizen's cultural rights and interests and improving the nation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 system. Under this background, the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university library by law is an important aspect to fill the legal system of University library. Based on the significance of public Library law as the starting point, the paper analyzes its important influence on the library cause in detail, and probes into the path of legal construction of university library with the rule of law idea in the Public Library law, and discussed the important influence of the promulgation of the law on university libraries.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the law elements in Public Library law, the paper provides the path of "legalization" in university library with the actual situation.

Keywords: Public library law; University library; legalization

作者简介 (可选): 戴莹 (1982—), 女, 工学博士, 合肥工业大学图书馆副研究馆员, 主要从事图书馆建设、信息咨询、学科建设、图书馆信息化等研究。